

## 纳博特斯克集团伦理规范

## ■目录

### 纳博特斯克集团伦理规范

#### 适用范围

#### 本伦理规范的运用

- (1) 董监事和员工的行动准则
- (2) 经营以及管理职的行动准则
- (3) 违反本伦理规范时的报告
- (4) 制裁措施

#### 1. 基本方针

#### 2. 与公司的关系

- (1) 人权的尊重
- (2) 歧视、骚扰行为
- (3) 营造安全明快的职场环境
- (4) 政治、宗教活动
- (5) 利益相反

#### 3. 公正诚实的经营活动

- (1) 公正的交易
- (2) 行贿受贿以及招待、赠答
- (3) 进出口管理
- (4) 与政治、行政的关系
- (5) 与反社会势力的关系
- (6) 安全且优异的产品的开发、提供

#### 4. 公司资产的管理等

- (1) 公司资产的管理
- (2) 机密信息的管理
- (3) 财务信息的管理等
- (4) 个人信息保护
- (5) 知识产权的保护、尊重
- (6) 内幕交易
- (7) 信息安全

#### 5. 与社会的关系

- (1) 与社会的关系
- (2) 企业信息的公开

## ■ 纳博特斯克集团伦理规范

纳博特斯克集团伦理规范（以下称作《本伦理规范》），是为了在经营活动中实现企业理念，从合规的观点※来规定纳博特斯克集团每位员工的行动准则。

※合规是指，遵守法律法规及公司内部规程（包括说明、指导手册及其他运用规则），并且依据社会伦理、社会规范，回应利益相关方（客户、员工、交易方、股东、当地社会）的要求。

## ■ 适用范围

本伦理规范适用于纳博特斯克集团的全体董监事和员工。

在不违反本伦理规范且不放宽其内容的前提下，纳博特斯克集团各公司可根据各个国家、地区的法律法规、社会伦理和社会规范、事业形态等，对本伦理规范作修改，或制定单独的规范。

## ■ 本伦理规范的运用

### （1）董监事和员工的行动准则

- ① 发生合规相关问题时，参照本伦理规范采取适当行动。
- ② 对本伦理规范有疑问时，与上司、各公司的合规担当或通过内部举报窗口进行商量。

### （2）经营以及管理职的行动准则

- ① 率先实践本伦理规范，使所有员工透彻理解本伦理规范解，并监督员工的遵守情况。

### （3）违反本伦理规范时的报告

- ① 为了预防、及早发现以及纠正不正当行为和违反本伦理规范的行为，在全球范围完善内部举报制度并适当运用。
- ② 参照本伦理规范后发现有问题，或者可能有问题时，应与上司、内部举报窗口或者与各公司的合规负责部门进行商量、报告。
- ③ 不得以商量和报告为理由，对前来商量和报告的董监事、员工作出任何不利举动。

### （4）制裁措施

- ① 董监事、员工应认识并理解，在违反本伦理规范时，公司会依据内部规程对其进行惩戒处分。

## 1. 基本方针

纳博特斯克集团的全体董监事和员工，在遵守各国、地区的法律法规和公司内部规程的同时，还应遵循社会伦理、社会规范，诚实行动。

## 2. 与公司的关系

### (1) 人权的尊重

- ① 尊重每个人的人格、个性、隐私，支持人权相关的国际规范。
- ② 作为全球化企业，承认和尊重多种文化和价值观形成的多样性是重要的资产。
- ③ 不得使用或间接使用童工和强制劳动。

### (2) 歧视、骚扰行为

- ① 在人才雇佣、研修、晋升方面确保机会均等和公正。
- ② 不得有也不允许有因人种、肤色、思想、信仰、宗教、国籍、民族、出身、性别、年龄、身体缺陷、性别认知、性取向、婚姻状态、家庭成员、社会地位、雇佣形式等原因而引起的，歧视和任何霸凌、骚扰等损害个人尊严的行为。

### (3) 营造安全明快的职场环境

- ① 通过遵守劳动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内部规程，在营造安全健康的职场环境的同时，努力防止灾害的发生。
- ② 促进坦诚交流，营造人人可以自由发表意见的职场环境。
- ③ 尊重多样的工作方式，努力提高工作和生活的协调（工作生活的平衡）的意识，致力于建立一个能够实现这一目标的职场环境。

### (4) 政治、宗教活动

- ① 政治活动（包括选举活动）和宗教活动，应站在个人立场上，在工作时间外公司设施以外的地方进行。出于不得已的理由，需要在公司的设施内或者工作时间内，进行个人宗教行为时，必须充分注意不要影响到其他董监事和员工的工作等。

### (5) 利益相反

- ① 公私分明，不允许利用公司工作上的地位和权限，以及公司资产来追求个人利益，或者有任何与公司利害关系相对立的行为。

## 3. 公正诚实的经营活动

### (1) 公正的交易

- ① 遵守各个国家、地区的竞争法、反垄断法以及相关公司内部规程，在自由公正竞争的前提下进行交易。
- ② 不得与同行业其他公司，或在所属业界团体内，对价格、数量、技术限制、顾客、销售地区、产品领域等进行协议、约定、投标串通的行为。
- ③ 不得在交易时滥用优势地位造成业务合作方的不利。
- ④ 在进行宣传、销售活动时，应以合法且合适的表述，诚实地向以客户为首的利益相关方提供商品及服务相关的信息。
- ⑤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采取适当的交易方针，进行负责任的采购和供应。

(2) 行贿受贿及招待赠答

- ① 无论直接、间接不得以任何方式收受贿赂或其他类似不正当利益。
- ② 除了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内部规程允许，并且社会观念上属于妥当范围内的情况之外，不得接受招待和赠答。

(3) 进出口管理

- ① 遵守各个国家、地区的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内部规程，进行进出口交易。
- ② 进出口交易时应遵守相关法律法规，必要时应向当局申请许可、备案、报告等适当手续。

(4) 与政治、行政的关系

- ① 政治、行政是指不进行勾结、串通等引起误解的行为，保持健全、正常且高透明度的关系。
- ② 不对特定的政治家和政党进行政治捐款等捐献和资金援助。董监事和员工对政治家和政党进行合法捐献、援助的，应站在个人立场上进行。

(5) 与反社会势力的关系

- ① 和黑社会、黑手党、恐怖分子、贩毒组织、其他犯罪组织等所有的反社会势力杜绝一切关系。如果受到任何不正当的资金清洗（洗钱）、恐怖融资提供以及其他不正当的要求时，应当毅然回绝。

(6) 安全且优异的产品的开发、提供

- ① 抓住市场与客户需求，进行安全且优异的产品的开发、设计、制造、销售、维护和修理。
- ② 不得对有关安全性、品质或试验等的信息进行篡改或虚假报告。

#### 4. 公司资产的管理等

(1) 公司资产的管理

- ① 应严格按照公司内部规程严格管理公司资产（无论有形或无形），并且只能用于正当业务目的。

(2) 机密信息的管理

- ① 按照公司内部规程严格管理本公司及第三方的机密信息，不得向公司外部泄露，或者使用于非正当业务目的。
- ② 不得利用不正当手段获取第三方的机密信息。

(3) 财务信息的管理等

- ① 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内部规程和适当的会计处理基准，及时妥当地记录财务会计信息。
- ②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，进行妥当的申报与纳税。

(4) 个人信息的保护

- ① 认识到个人信息保护的重要性，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内部规程，妥当处理个人信息。

(5) 知识产权的保护和尊重

- ① 认识到知识产权（包括发明专利权、实用新型专利权、外观设计专利权、商标权、著作权、商业秘密）是公司的重要资产，应严格按照公司内部规程妥善管理保护。
- ② 尊重第三方的知识产权，不得有侵害行为。

(6) 内幕交易

- ① 不得根据明显影响投资判断的未公开的公司信息，对纳博特斯克及其他所有上市公司的股票进行交易。
- ② 除非工作需要，不得向第三方公开、泄露明显影响投资判断的未公开的公司信息和其他相当于此的信息。

(7) 信息安全

- ① 针对来自外部的网络攻击、黑客攻击等网络风险，构建、运用适当的管理体制。

## 5. 与社会的关系

(1) 与社会的关系

- ① 面向实现可持续社会，遵守环境相关的国际公约、法律法规，致力于资源、能源的有效利用，为防止环境污染而抑制有害物质的排放，在经营活动中时刻考虑到对地球环境的影响，以达成地区和社会的共存为目标。
- ② 与当地社会合作开展防灾活动，并在发生灾害时为社会复兴作出贡献。

(2) 企业信息的公开

- ① 及时、适当且公平地向以股东、投资家为首的利益相关方，披露财务、经营、事业活动相关的重要信息。